股票简称:三湘股份　股票代码:000863　公告编号:2014-001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12月31日收到董事黄建先生的书面辞职函,黄建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黄建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情形,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黄建先生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董事黄建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2日

股票简称:三湘股份　股票代码:000863　公告编号:2014-002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31日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时间:2014年1月2日。

3、会议召开方式: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4、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

5、本次董事会会议由黄辉先生主持。

6、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芮永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提名芮永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后附芮永祥先生简历)。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独立董事郭永清、高波、丁祖昱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根据提供的董事候选人简历,董事候选人芮永祥符合履行相关职责的要求,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同意芮永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三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4年1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予以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三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2014年1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董事会决议;

2、《三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3、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2日

附候选人简历:

芮永祥先生,男,1961年8月出生,高中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芮永祥先生现任上海中鹰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中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名鹰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中鹰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中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芮永祥先生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没有持有本公司流通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芮永祥先生持有上海中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0%股权,为实际控制人。根据协议,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0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12%)于该等流通受限股份解除流通限制后远期转让给上海中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3年8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股票简称:三湘股份　股票代码:000863　公告编号:2014-003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三湘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新村路1717弄中鹰黑森林售楼处3楼会议室(靠近真华路,也可从真华路399号进入)。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月20日上午9:30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议案一:关于《三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4年1月)》的议案。

该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选举芮永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需要以累积投票制选举通过。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见2014年1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

三、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1月13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14年1月14日至1月17日之间,每个工作日上午9:00—下午17:00(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333号湘海大厦5楼证券事务部;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333号湘海大厦5楼　邮编:200434

联系电话:021-65364018

联系传真:021-65363840(传真请注明:转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三湘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委托人情况

① 委托人姓名:

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③ 委托人股东帐号:

④ 委托人持股数:

2、受托人情况

①受托人姓名:

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3、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三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4年1月)》的议案			
2	关于选举芮永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4-001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1月2日,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华南理工大学(以下简称"华南理工")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书,并进行云传媒协同创新实验室、粤传媒人才培养基地揭牌仪式。

一、合作方华南理工大学的简介

华南理工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国家重点大学,是"985工程"重点建设的高水平大学,也是教育部和广东省重点合作共建的一所高校。华南理工大学具备传媒产业科研开发软硬件系统及其学术、培训的高级人力智力资源。

2004年华南理工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成立,发展迅速,在新媒体与品牌传播、广告经营、传媒经营管理以及广播电视等学科建设方面已在华南首屈一指,现有教授(正高职称)15位,副教授17位,博士23位。学院下设4系2中心:"新闻传播系"、"视听传播系"、"品牌传播系"、"网络传播系"和"教学实验中心"、"人文素质教育中心"。学院还设有"新媒体与品牌传播创新应用重点实验室",是广东省唯一一家专注于新媒体与社会发展、新媒体集成管理、新媒体创新应用(移动互联网与品牌传播创新)、新媒体技术(大数据与云平台)的省级研究平台。

二、战略合作协议收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宗旨

公司与华南理工对于未来新媒体发展趋势有相近的战略判断。双方共同合作,互为补充,利用现代大型传媒集团的实践经验和信息优势,提升高校新闻传播学科的学科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借助学界的学术资源优势,支持公司业务转型与业务创新。

(二)业务合作内容

1. 共建云传媒协同创新实验室。

双方共建云传媒协同创新实验室,重点研究新媒体与传统媒体的融合趋势及经营与管理模式的创新。以大数据和云信息服务平台为实验室的双引擎,力图共同探讨和解决粤传媒及传统媒体在数字化转型中面临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特别是媒体新技术应用研发等。

2.共同举办年度高峰论坛,联合发布最新的具有国际化视野的研究成果

甲乙双方就传媒行业当下国内外关注的前沿话题共同举办年度高峰论坛,发布双方合作中产生的研究成果,同时进一步扩大双方在学界和业界的影响力。

3.共同开展校企合作,进行传媒技术和产业创新系列的研究项目合作。

4.粤传媒设立人才培养基地工程

公司采取设立学生就业实习基地、创新实践基地和聘请华南理工大学业务专家为校外硕士生导师等方式,共同致力于培养新媒体、传媒科技领域后备军,为公司培养新媒体储备管理人才。

5、共同设立媒体新技术应用研发基地工程

双方共同设立媒体新技术应用研发基地工程,以大学生创业大赛、创新媒体沙龙等活动形式,为粤传媒新媒体转型业务提供源源不断的创新项目及人才支持。

(三)合作方式与推进机制

双方成立战略合作专门项目组,确定项目组负责人及主要联系人,建立合作协调机制,研究协调双方在合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共同督促推进相关工作进程。具体合作项目将由双方另行签署具体协议。

三、战略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双方合作符合公司"产业化、平台化、移动化和大数据"的战略布局,有助于公司新媒体业务的顺利转型和新媒体创新技术上的提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培养吸收更多的创新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的核心竞争力。

本次协议签署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一)上述协议仅为战略合作协议,具体合作项目将由双方另行签署具体协议,具体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公司将视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双方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四年一月二日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2014-001
证券简称:民生转债　证券代码:1100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发行的民生转债累计已有人民币6,028,000元转为本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607,546股,占本公司可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14%。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民生转债尚有人民币19,993,972,000元未转股,占民生转债发行总量的99.96986%。

●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2013年9月10日,因本公司派发2013年中期现金股利,民生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人民币9.92元/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57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3年3月15日公开发行了20,000万张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00亿元。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发字[2013]1号文同意,本公司该次发行的200亿元可转债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其中17,173,833,000 元的可转债于2013 年3 月29 日起上市交易,2,826,167,000 元的可转债于2013 年5 月2 日起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民生转债”,债券代码为“110023”。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附次级条款)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公司该次发行的“民生转债”自2013年9月16日进入转股期,目前转股价格为人民币9.92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6,028,000元民生转债转为本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607,546股,占本公司可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14%。截至2013年12月31日,民生转债尚有人民币19,993,972,000元未转股,占民生转债发行总量的99.96986%。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13年9月30日)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13年12月31日)	占总股本比例
A股	22,588,192,913	79.63%	17,020	22,588,209,933	79.63%
H股	5,777,982,840	20.37%	-	5,777,982,840	20.37%
总股本	28,366,175,753	100.00%	17,020	28,366,192,773	100.00%

注:以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四、其他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中关村南大街1号友谊宾馆嘉宾楼

邮政编码:100873

联系电话:86-10-68946790

传　真:86-10-68466796

电子信箱:cmbc@cmbc.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0068　股票简称:葛洲坝　编号:临2014-001
债券代码:126017　债券简称:08葛洲债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度新签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13年度新签合同情况

2013年,本公司新签合同额人民币1190.73亿元,为年计划的108.25%。前述新签合同总额具体构成如下:新签国内工程合同额人民币682.34亿元,约占新签合同总额的57.30%;新签国际工程合同额折合人民币508.39亿元,约占新签合同总额的42.70%;新签国内外水电工程合同额人民币 686.43亿元,约占新签合同总额的57.65%。

二、第四季度重大工程中标情况

2013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浙江省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中标通知书。公司中标温州市龙湾二期(瓯飞起步区)3#围区涂面整理工程Ⅰ标BT+EPC项目,中标金额人民币14.46亿元,总工期24个月。

2013年11月2日,公司与山东华春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山东潍坊滨海开发区华春生物药业工业园一、二期建设项目协议书。项目总金额人民币16亿元,项目一期工期约2.5年。

2013年11月6日,公司与安哥拉能源水利部在安哥拉签订了安哥拉卢阿西姆水电站修复和扩容项目合同协议。合同总金额205亿宽扎,折合人民币12.97亿元,总工期为37个月。

2013年11月30日,公司与冈比亚河流域开发组织(OMVG)在几内亚首都科纳克里签订了塞内加尔桑巴加努水电项目合同协议。合同总金额4.13亿美元,折合人民币25.70亿元,总工期为50个月。

2013年12月6日,公司与喀麦隆公共工程部在喀麦隆雅温得(Yaounde)签订了喀麦隆卢姆-昆巴-蒙德巴-伊桑格雷-阿克巴222km公路整治项目合同。合同总金额3.55亿美元,折合人民币21.65亿元,总工期为36个月。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14-01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核准情况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电气"或"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中国证监会于2013年11月4日印发了《关于核准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396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6日披露的《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宜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标的许继电源有限公司75%股权、许昌许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10%股权和上海许继电气有限公司50%股权已全部交割至本公司,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由于本次交易标的许继集团柔性输电分公司交割程序较为复杂,涉及知识产权及债权债务数量众多,办理周期较长,目前公司正在按规定办理许继集团柔性输电分公司的资产交割工作。

公司及相关各方将继续积极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尽快完成资产交割,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就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2日

证券代码:000967　证券简称:上风高科　公告编号:2014-001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O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O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就二O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地点:广东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4年1月7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月7日交易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开始时间(2014年1月6日下午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4年1月7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五)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31日。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与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2014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与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票据业务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3、审议《关于与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过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一)出席会议的对象:1、截止2013年12月31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上述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二)出席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三)登记时间:2014年1月2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四)登记地点:浙江省上虞市上浦镇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工业园港前路北27号 邮编:528311

传真号码:0757-26330783

信函或传真请注明“上风高科股东大会”字样,并请致电0757-26335291查询。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股票代码:360967

2、投票简称:上风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1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双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审议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与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2014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与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票据业务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与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201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4.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月6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1月7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本次大会不发礼品及补贴。

2、会议咨询:

联 系 人:王妃

联系电话:0757-26335291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2日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二○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或弃权。

序号	议 题	同 意	否 决	弃 权
1	关于与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2014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2	关于与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票据业务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3	关于与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及期限:

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600393　证券简称:东华实业　公告编号:2014-001号
债券代码:123002　债券简称:09东华债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三门峡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甲方")将所持有的三门峡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门峡公司"、"标的公司")100%股权及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对三门峡公司的人民币捌仟零贰拾万柒仟元(8020.7万元)债权转让给河南昊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通置业"、"乙方"),上述股权和债权合计作价人民币壹亿陆仟万元(1.6亿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权限之内,并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交易简要内容: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所持有的三门峡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门峡公司")100%股权及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对三门峡公司的人民币捌仟零贰拾万柒仟元(8020.7万元)债权转让给河南昊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通置业");

1、本次交易的公司持有的三门峡公司100%股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认交易价格为人民币柒仟玖佰柒拾玖万叁仟元(7979.3万元)。

2、本次交易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三门峡公司债权:

根据截至2013年11月30日三门峡公司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三门峡公司仍欠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人民币捌仟零贰拾万柒仟元(8020.7万元),交易双方确认公司及其公司控股子公司仍持有三门峡公司债权合计为人民币捌仟零贰拾万柒仟元(8020.7万元);其中公司持有三门峡公司债权人民币陆仟柒佰陆拾柒万肆仟柒佰元(6767.47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富银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持有三门峡公司债权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叁万贰仟叁佰元(1253.23万元),该项工程款如因昊通置业接手管理后,因工程造价的增减,应按实结算。合计人民币捌仟零贰拾万柒仟元(8020.7万元)。

上述股权和债权合计作价人民币壹亿陆仟万元(1.6亿元)。

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权限之内,并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的协议签署日为:2014年1月1日

二、交易对方情况

河南昊通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1月4日,由肖明通和彭振2个自然位股东共同出资组建。法定代表人为肖明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肖明通出资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30%,彭振出资1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70%。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资质证核定的经营范围、未审批的不得经营)。

公司董事会已对河南昊通置业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三门峡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是2008年3月19日成立的房地产开发企业。目前开发建设项目为陕县"天鹅湾社区",项目地址范围为:陕县县城世纪大道以东,天河路以西,陕州大道以南,神泉路以北范围内。

三门峡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凭许可证经营);自有物业的出租、管理。注册资本5000万元,股权比例为:本公司占100%股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三门峡公司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总资产为:248,157,799.84元,净资产为:37,011,771.47元,营业收入为89,400,981.8元,净利润为327,866.20元。

四、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1、本次交易各方:

甲方(出让方):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河南昊通置业有限公司

2、股权转让价款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同意将持有目标公司100%股权作价人民币柒仟玖佰柒拾玖万叁仟元(7979.3万元)转让给乙方;

根据截至2013年11月30日目标公司的财务报表,目标公司仍欠甲方及甲方控股子公司人民币捌仟零贰拾万柒仟元(8020.7万元),甲乙双方确认甲方及其甲方控股子公司仍持有目标公司债权合计为人民币捌仟零贰拾万柒仟元(8020.7万元);其中甲方持有目标公司债权人民币陆仟柒佰陆拾柒万肆仟柒佰元(6767.47万元),甲方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富银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银公司)持有目标公司债权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叁万贰仟叁佰元(1253.23万元),该项工程款如因乙方接手管理后,因工程造价的增减,应按实结算。合计人民币捌仟零贰拾万柒仟元(8020.7万元)。

以上合计为人民币壹亿陆仟万元(1.6亿元)。

3、转让价款的支付

签订合同后乙方于2014年元月2日支付甲方股权转让款1000万元定金,甲方同意乙方元月3日进场核实情况,乙方须于元月7日前向甲方出具书面确认函。乙方逾期没有向甲方出具书面确认函,则视同本协议生效;如乙方经核实确认与事实不符,乙方有权取消本协议,5天内甲方退回乙方定金。

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及股权的转移按如下方式进行:

在2014年元月15日前,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贰仟万元(2000万元);2014年元月23日乙方需向目标公司提供资金,归还目标公司所欠甲方款项人民币贰仟万元(2000万元);以上含定金合计人民币伍仟万元(5000万元),甲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30日内将持有目标公司30%的股权变更登记至乙方名下。

在2014年3月31日前,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贰仟万元(2000万元);同时乙方需向目标公司提供资金,归还目标公司所欠甲方款项人民币贰仟万元(2000万元);以上合计人民币肆仟万元(4000万元),甲方在收到此笔款项后30日内将持有目标公司19%的股权变更登记至乙方名下。

股权余款贰仟玖佰柒拾玖万叁仟元(2979.3万元)及目标公司所欠甲方债款贰仟柒佰陆拾柒万肆仟柒佰元(2767.47万元)和目标公司欠富银公司债务壹仟贰佰伍拾叁万贰仟叁佰元(1253.23万元),合计柒仟万元(7000万元),乙方分两笔向甲方支付,每半年向甲方及富银公司支付一次,即:在2014年9月30日前向甲方及富银公司支付叁仟伍百万元(3500万元),在2015年3月31日前再向甲方及富银公司支付叁仟伍百万元(3500万元)。甲方及富银公司在收到乙方支付以上款项及所欠款项和利息后30日内,将持有目标公司剩余51%股权变更登记至乙方名下。

如乙方对以上应支付甲方及富银公司款项提前支付的,甲方同意对提前支付金额按实际提前天数和年息12%计算抵减甲方股权转让价。

如乙方提前将上述款项全部支付完毕,甲方必须在收齐全部款项后的30日内将100%股权变更登记至乙方名下。

4、违约责任

乙方应按照本协议规定及时支付以上款项,每延迟一天,按乙方应付款的万分之五计算逾期付款违约金;甲方应按协议约定及时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每延迟一天,按乙方已付股权转让款的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

若违约超过30日的,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按总交易金额的20%计算违约金,若违约金无法弥补守约方的经济损失的,守约方仍有权向违约方追偿因违约造成的经济损失。

五、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目的是为了优化公司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及经营业务,提高公司项目的运作效率。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三门峡公司的任何股权,由于三门峡项目一直只处于不亏损状态,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形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2日

证券代码:002105　证券简称:信隆实业　公告编号:2014-001

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镒成车料(昆山)有限公司股权第二次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概述

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镒成车料(昆山)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1元为转让价格,转让公司原持有镒成车料(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镒成)51%股权予广茂企业有限公司UNFOLD BUSINESS CORPORATION(以下简称:广茂公司、广茂企业),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廖学金董事长代表公司与广茂公司签订《镒成车料(昆山)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需报经中国政府审批机关批准后生效。公司相关公告:《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镒成车料(昆山)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7)已于2013年8月28日刊载于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法定代表人廖学金董事长代表公司于2013年9月与广茂企业签订了《转让协议》,广茂企业于2013年 10月21日将上述股权受让资金汇入公司账户中;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并已经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2013年9月27日核发昆开资〔2013〕308号《关于同意镒成车料(昆山)有限公司转股的批复》,同意公司将所拥有的昆山镒成51%股权转让给广茂企业,并且已获得江苏省人民政府于2013年10月08日核发股权转让后的商外资苏府字〔1993〕10104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至此公司本次转让控股子公司昆山镒成股权已获得中国政府有权审批机关的批准并自2013年9月27日起生效,相关公告:《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镒成车料(昆山)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3-043)已于2013年10月22日刊载于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一、本期进展情况

依据公司与广茂企业签订的《转让协议》约定:广茂企业承诺在2013年12月31日前还清镒成公司向信隆实业(香港)有限公司(简称:香港信隆)借款人民币16,682,760元和借款利息及代垫费用人民币1,266,063.03元以及向太仓信隆车料有限公司(简称:太仓信隆)的全部欠款人民币16,696,652.73 元。

公司于2013年01月02日接控股子公司香港信隆及太仓信隆通知:广茂企业承诺归还的昆山镒成向香港信隆借款人民币16,682,760元和借款利息及代垫费用人民币1,266,063.03元折合美元共USD2,879,940元已于2013年12月31日通过昆山镒成账户汇达香港信隆银行账户;昆山镒成向太仓信隆的借款人民币16,696,652.73 元以及本次股权转让审计基准日2013年07月31日以后至2013年13月31日止向太仓信隆的借款人民币694,973.27合计人民币17,391,626元已于2013年12月15日通过昆山镒成账户汇达太仓信隆银行账户。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转让昆山镒成股权相关手续已基本办理完成。

特此公告。

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01月02日

备查文件

1、香港永丰银行"INWARD REMITTANCE CERTIFICATE"(汇入款证明)

2、太仓农村商业银行支付清算综合凭证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4-001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银联商务2014年POS终端设备集中采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公司被确定为银联商务有限公司2014年POS终端设备集中采购项目的设备中标供应商,现将相关情况提示如下:

银联商务有限公司2014年POS终端设备集中采购项目(招标编号:0721-213550D24-465),由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已于2013 年11月12日在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了详细的公开招标信息。

根据中标通知书内容,公司在此次招标项目的7个包中,被确定为其中6个包的中标人,分别为台式热敏POS终端、简易热敏POS终端、台式针打POS终端、手持移动POS终端、高端手持移动POS终端及MIS专用密码键盘。

本次中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由于中标入围项目的具体数量及金额尚未确定,因此目前尚无法对公司业绩影响进行预计。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广州友谊　公告编号:2014-001

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转制更名的公告